

证券代码：430589

证券简称：银河激光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银河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（淮安市迎宾大道31号）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严红九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王雁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长高波先生因退居二线，无法再正常履行本公司董事长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及控股股东江苏盐业的提名，拟选举严红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因此，变更严红九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费星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董事王雁女士退休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现提名费星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封建文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雁女士退休，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封建文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兹定于2023年11月13日14:00在江苏银河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（江苏省淮安市迎宾大道31号），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提名费星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公司另行发布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